**陕西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241-俄语”考试大纲**

 本《俄语》考试大纲的各项规定适用于参加陕西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俄语考试（非俄语专业）的考生。俄语考试是为我校招收硕士研究生而设置的具有选拔性质的入学考试科目，其目的是科学、公平、有效地测试考生对俄语语言的综合运用能力，以保证被录取者具有一定的俄语水平，具备运用该语言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一、考试的基本要求**

要求考生比较熟练地系统地掌握主要的俄语词汇4000个左右，掌握俄语的词法和句法等语法内容，具备基本的阅读和写作能力。考生应全面了解本大纲所包含的俄语语言基本概念和基础知识并能运用这些知识分析和解决俄语语言的实际问题。能够正确理解不同题材和体裁的文章，俄汉及汉俄翻译要求理解正确，译文达意。俄语写作要求内容切题，意思连贯，无重大语法错误。

**二、考试方法和考试时间**

俄语考试采用闭卷笔试形式，试卷满分为100分，考试时间为180分钟。

1. **考试内容**

（一）俄语名词、形容词、物主代词、人称代词、反身代词、指示代词、数词的性、数、格的变化和使用。

（二）形容词、副词的比较级和最高级形式和使用。

（三）形容词的短尾形式和使用。

（四）动词的变位、体、时、命令式，动词的支配关系以及形动词、副动词的构成和使用。

（五）简单句：人称句、无人称句、不定人称句、泛指人称句、主格句。

（六）复合句：说明、限定、时间、原因、目的、条件、让步、结果、行为方式和程度从句以及并列复合句、主从复合等。

1. **掌握重点**
2. 阅读

阅读题材广泛，可以是人物传记、社会、文化、日常生活及科普知识等，阅读材料体裁多样，可以是叙述文、说明文和议论文等。考生应能读懂选自各类书籍和报刊的不同类型的文字材料，对所读材料，考生应能：

1. 理解文章主旨要义；
2. 理解文中具体信息；
3. 理解文中的概念性信义；
4. 根据上下文推测生词的词义；
5. 根据文中的内容进行推理判断；
6. 理解文章的总体结构以及句子之间、段落之间的关系；
7. 理解作者的意图、观点或态度；
8. 理解所读原文并能用汉语准确表达其内容。

（二）语法和词汇

要求考生具备运用语法、词汇和短语的能力。熟练掌握常用的主要词汇。

（三）翻译

翻译为俄译汉和汉译俄，既可以一篇短文，也可以是独立的句子，或是短文，应将其中的画线部分翻译成汉语。要求译文句子通顺，无大的翻译错误。

（四）写作

考生应能写出一般描述性、记叙性、说明性和议论性的文章，同时也能写出不同类型的应用文，包括私人和公务信函等。考生应能：

（1）比较准确地运用俄语语法、词汇进行书面表达，书写、标点正确；

（2）遵循文章的特定文体格式；

（3）合理组织文章结构，使其内容切题，连贯有序；

（4）根据写作目的，选用恰当的语言，有针对性地进行表达。

**五、主要参考书目**

[1] 教育部考试中心编《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俄语考试大纲（非俄语专业）》，[高等教育出版社](http://search.dangdang.com/?key3=%B8%DF%B5%C8%BD%CC%D3%FD%B3%F6%B0%E6%C9%E7&medium=01&category_path=01.00.00.00.00.00)，2016年8月.

[2]北京外国语大学俄语学院编《大学俄语》（东方新版）1-4册，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10年7月.

编制单位：陕西师范大学

编制日期：2017年9月15日